

【錄取報到切結書】

114 年 7 月 10 日報到用

本人 _____ 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)

報到日	參加 114 學年度 (本校專用，請勾選其中 1 種入學管道)		
7 月 10 日	☐ 免試入學	☐ 運動績優獨招	☐ 身心障礙學生 適性輔導安置

入學管道獲錄取，茲依學校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並恪守下列規定：

一、 **本人不再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**。若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，需於 114 年 7 月 14 日 (星期一)

下午 2 時前，填具錄取管道招生簡章所附之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(簡章附表三)，由本人及父母 (或監護人) 親送錄取學校辦理，取得放棄錄取資格後，始得報名後續各入學管道。

二、 畢業證書是否可以繳交正本？

☐ 已領取畢業證書，可線上上傳檔案或傳真或現場繳交

(備註：只要是尚未能現場繳交正本，開學註冊時必須再繳畢業證書正本查驗。待申報完新生學籍時，才會退還)

☐ 就讀國中尚未發放畢業證書，於此切結 **於開學註冊時繳交**

此致

錄取報到學校： 國立西螺農工

學生簽名：_____ 家長(或監護人)簽名：_____

連絡電話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7 月 1 0 日